

# 律法

## 答解題問

### 房屋使用借貸

#### 屋主隨可收回

雲林縣土庫鎮雙仁里二十三號，都榮農友來信問：

我有一間房屋借他人居住，已有四年多了，借他居住時，沒有和他訂契約，也沒有向他收取房租，現在自己須要居住，請問：

(一)是不是可以討回房屋？

(二)經商量而不同意還要怎麼辦？

### 警察廣播電臺提供

請法院，要求返還，等法院判決後您就可以收回您的房子。

必須注意的是：您現在不要再向他收租，再向他收租就發出租賃行為，而您又沒有與他訂契約，那就變成不定期租賃，那時要收回房子就更不容易了。

### 盜蓋他人印章

#### 即是偽造文書

臺中縣霧峰鄉正村林農友來信問：

(一)某同事已婚，因應酬關係常到茶室去，不久認識了一位服務生，日久生情而同居，生下一女，因意見不合又離，此事男方之妻與父母均知悉，且同意收養此女嬰，此情形男方是否有罪？

(二)女方拒絕男方收養此女嬰，男方應向何機關申請認領？

(三)該女服務生之執照，是盜取其父母印章而申請成的，如此其家長可以阻止否？

警察電臺法律顧問張龍文律師答復說：

(一)有配偶而與人通姦，構成通姦罪。

男方之妻，既對男方與茶女同居表示同意，已喪失告訴權，而該茶女又未婚，並無被訴通姦罪之處。

(二)男方可以認領茶女所生之女兒，但茶女依民法第一〇六六條規定，得否認男方之認領。此際男方不能起訴請求確認為父子關係成立之訴(參照最高法院四十四年臺上字第一一八〇號判例)。

(三)盜蓋父母之印，而申領茶女執照，係犯偽造文書的。茶女之父母，似可向核發執照之機關聲明，請求吊銷執照。

### 被侵佔土地

#### 可依法收回

臺北木柵坡內坑博嘉村二四號之五何其正農友來信問：

我最近在屏東鄉間向公營事業機關購買土地，計劃創辦耕畜農場，現在過戶手續行將辦竣，但所購之地被人侵佔，影響計劃的進行。

(一)如何收回被侵佔的土地，宜自行協調或請鄉公所調解？

(二)在被侵佔糾紛未能解決前，可否使用未被侵佔部份土地？

(三)地上農作物及磚造房屋如何處理？

警察電臺法律顧問吳德讓律師答復說：

(一)要收回被侵佔的土地，可自行協調、請鄉公所調解、或由法律途徑解決，任何一種都可以。在被侵佔糾紛未能解決之前，可以使用未被侵佔之土地部份。

(二)被侵佔之土地上的作物及磚房，您可以要求對方或訴請法院，欲其收買農作物或拆屋還地。

—— 詹棟樑 ——

北市農藥字第0107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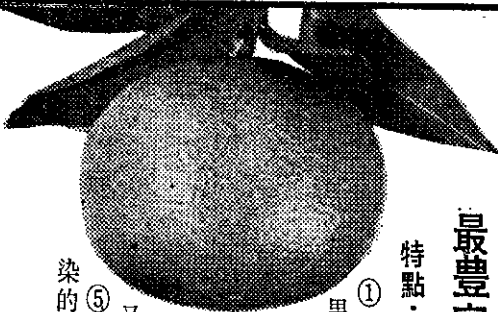
經日本、德國多年田間試驗  
獨具殺菌效力的  
**柑桔**

瘡痂病、黑星病  
防除藥劑  
**雷彈**

保證有 最美麗的柑桔  
最豐富的收成

特點：

- ① 對瘡痂病及黑星病有超群效果
- ② 藥性持久顯著
- ③ 蟲害亦能同時防治
- ④ 可與其他藥劑混合施用，省時又省錢
- ⑤ 對黑星病後期感染的防治最適當



《原裝進口》  
最新殺菌劑  
**雷彈**

《水和劑》

金鳥



**デラン DELAN**

本社：大日本除虫菊株式會社  
台灣總代理：新 豐 行  
台北市迪化街一段65號 電話：545627 516702  
《說明書備索》